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昆明护国支行空调通风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GXM53199923010009/HCZB03202302001

1、招标条件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昆明护国支行空调通风设备采购安装项目已经批准，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以下简称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为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就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以下简称投标人）积极参与投标。

2、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昆明护国支行空调通风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拟采购昆明护国支行用空调通风系统设备一批，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格产品设备的供应，配合装修施工进度完成设备安装调试，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并提供质保期保障服务等。详细技术要求详见“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2.3 预算金额：约 85.47 万元（含税）。

2.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5 供货安装期：与装修工程施工同步（装修工期 90 日历天）。

2.6 质保期：不少于 2 年。

2.7 供货安装地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昆明护国支行（招标人指定地点）。

2.8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满足招标文件及招标人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2.9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2.10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11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12 本项目合同主体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组织，持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可为拟投空调设备的制造商或者代理商, 投标人若为制造商的, 需提供制造商证明材料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若为代理商的, 需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3.3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成立至今未满 3 个月的, 提供成立以来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4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会计报表 (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 (或利润表) 和现金流量表); 2019 年以后成立的, 提供成立后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会计报表 (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 (或利润表) 和现金流量表); 2021 年以后成立的, 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会计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 (或利润表) 和现金流量表)。

3.5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 2 个单项合同金额 50 万元及以上类似空调供货安装业绩 (业绩证明材料为: 合同或协议书, 业绩证明材料须清晰反映合同金额, 若合同或协议书不能体现合同金额的, 须同时提供其他能体现金额的中标通知书或结算发票或业主证明材料)。

3.6 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 参加投标时未被列入: ①国家信息中心主办的“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异常经营名录”; ②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主办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 ③投标人须未被列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名单。(①、②项由招标代理公司查询, ③项由招标人查询, 并提供给评标委员会, 存在上述任意情形的, 不予通过资格评审。)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须在“交通银行智采平台供应商门户网站

(<https://bocom-gys.bankcomm.com>)”完成注册后，持注册并通过审批后的截图方可参与项目投标活动（注册操作请进入“交通银行智采平台供应商门户网站”后，点击“采购公告”右下方的“更多”菜单，搜索《供应商门户操作手册》获取）。

【供应商注册须知】a. 建议使用投标项目负责人的手机号码进行注册，系统默认注册号码为主联系人号码，须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门户网站使用声明》附件1中主联系人信息一一对应；b. 资质信息中，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查询截图均需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其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路径为“信用中国”-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查询截图须到“政府采购网”查询；c.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门户网站使用声明》需同时将正文及附件1、2加盖公章后上传；d. 注册咨询电话：沈老师，0871-66030436。

4.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2月06日至2023年02月10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30时至12:00时，下午13:3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逾期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招标文件获取资料：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交通银行智采平台供应商门户网站注册并通过审批后的截图。

4.4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搜索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进行获取。点击找到需要参与的项目公告，按步骤完成基本信息填写，上传“招标文件获取资料原件扫描件”。审核通过后代理机构通过预留邮箱发送《招标文件获取记录表》，投标人填写完整后扫描回传招标代理机构邮箱，同时将《招标文件获取记录表》原件与“招标文件获取资料”一同邮寄至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A座15楼，收件人：徐国正，电话：14787849289。未按步骤要求办理的投标人不予受理，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完成招标文件获取的，无须到现场办理。

4.5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2月27日下午14时30分，地点为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15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交通银行智采平台供应商门户网站》(<https://bocom-gys.bankcomm.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地 址：昆明市白塔路 397 号交银大厦

联 系 人：任老师、杨老师

电 话：0871-66030992、0871-64880812

招标代理：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徐国正、陈晓旭、杨永婧

联系电话：14787849289、13529369201

电子邮箱：780949549@qq.com

日 期：2023 年 02 月 06 日

